

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AHLJH2023-009

建设单位：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监测单位：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一、验收项目概况

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又名贵池区第二人民医院）坐落在贵池区殷汇镇，318国道、206省道、铜九铁路、沿江高速等交通干线穿镇而过，地理位置优越，交通十分便捷，人流量大。

医院始建于1950年，占地面积13447.6 m²，医疗业务用房面积6379m²，现有床位56张，现有职工100人，拥有高级职称30人、中级职称34人。医院是一所集医疗保健、公共卫生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公立一级甲等医院，担负着殷汇镇近5万人口及周边六乡镇近20万人口的防病治病、公共卫生服务、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置任务。

为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卫生服务队伍建设，推动疾病防控及卫生应急、卫生监督、中医药事业、信息化、全民保健五项工作，突出基本卫生服务的公益性和特需医疗的差异性，满足池州人民的多层次卫生服务需求。根据《关于贵池区2020年镇街卫生院改扩建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1000平方米工程属其中子项目之一，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1000平方米工程建设方与运营方均为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故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拟投资235万元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1栋，建筑面积为1000 m²；同时配套建设供配电设施、给排水设施、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等附属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完成后新增20张床位，医院共计76张床位。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由安徽绿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于2022年10月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4月12日审批通过，批复文号：贵环评[2023]8号。项目于2022年10月动工，2023年6月建设完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其相关的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自行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的要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工作。在此基础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二、验收依据

2.1 法规性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颁布；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7.16修订）；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22）；
-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05.16）；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起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正版）；
- (9) 《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10）；
- (10)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
- (11)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2.2 验收技术规范

- (1) 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11.20）；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5日。
- (3)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5号，2021.1.1施行）；
- (4)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局令第5号，1999.10.1施行）；

2.3 技术性依据

- (1)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4月12日关于《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贵环评[2023]8号）；

（2）《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10月；

（3）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及其他相关资料、文件；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1 项目位置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芜大路13号，地理坐标为：经度117度20分52.440秒，纬度30度28分28.589秒。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3-1。项目四周均为居民，项目周边概况如图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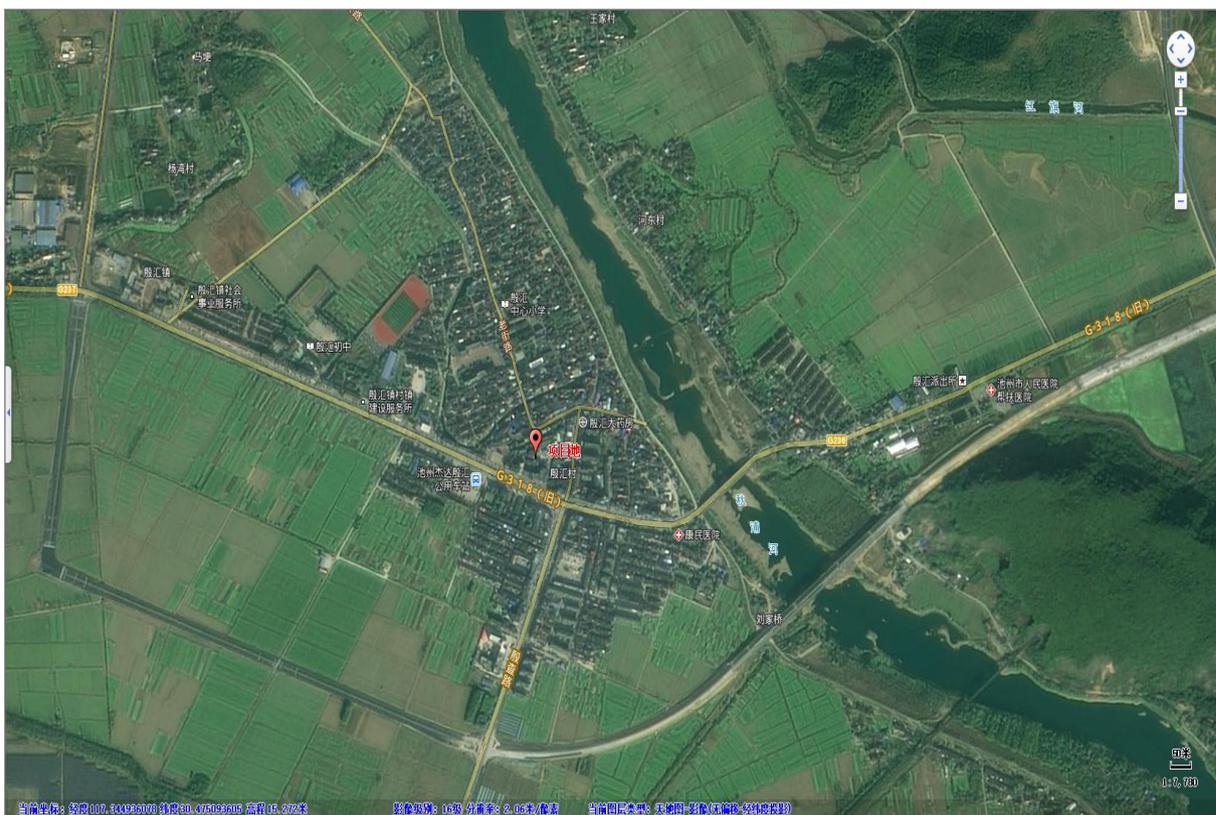


图3-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3.1.2 周边情况及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于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芜大路13号，周边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点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基本情况见表3-1。

表3-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建设地点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芜 大路13号	地理坐标	117度20分52.440秒,30度28分 28.589秒		
建设性质	改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Q8411 综合医院				
法人代表	王伟东				
建设内容	新建业务用房1栋, 建筑面积为1000 m ² ; 同时配套建设供配 电设施、给排水设施、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等附属设施建设。				
项目建设情况	改扩建				
环评文件类别、 编制单位及日期	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绿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环评文件审批部 门、日期及文号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局 贵环评[2023]8号 文件 2023.4.12				
概算总投资	235万元	概算环保投资	10万元	比例	4.3%
实际总投资	235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万元		4.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3.2.2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主要工程建设内容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拟投资235万元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1栋，建筑面积为1000 m²；同时配套建设供配电设施、给排水设施、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等附属设施建设。

表3-2 本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现有工程	扩建项目	备注
		工程内容及规模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门诊楼	1层，875m ² ，门诊挂号收费、出入院结算、中西医药房、注射室、内外妇科门诊、放射科	—	原有
		2层，875m ² ，化验室、B超室、口腔五官科、胃镜室	—	原有
		3层，875m ² ，信息科、财会室、公共卫生科	—	原有
		4层，875m ² ，院长办公室、会议室、办公室、院感病案室、工会	—	原有
	住院楼	1层，500m ² ，内科住院部	—	原有
		2层，500m ² ，妇产科住院部	—	原有
		3层，500m ² ，外科住院部	—	原有
		4层，500m ² ，手术室	—	原有
	业务用房	—	1层 250m ² ，放射科	新增
		—	2层 250m ² ，化验室	新增
		—	3层 250m ² ，公共卫生科及住院部，新增 20 张床位	新增
		—	4层 250m ² ，会议室	新增
辅助工程	食堂	位于厂区东北角，建筑面积 150m ² ，供医院医务人员饮食	—	依托
储运工程	危废库	业务用房北侧，存放危险废物，最大存储量 5t，建筑面积 50m ²	—	依托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市电网接入供电。项目接引入医院变电配电室（1栋1层）建筑面积 20m ² ，配有 1 台 250 kVA 变压器。	—	依托
	给排水	水源为市政自来水管网，采用 DN150mm 自来水给水管线与市政管网连接，能够满足医院用水需要。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及污、废合流制排水。	—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医疗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市政排水管网进入殷汇污水处理站处理。	—	依托
	噪声	隔声、设备减振等措施	隔声、设备减振等措施	/
	固废	医院医疗废物分类放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暂存医疗废物处置间定期由池州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转运并进行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3.3 主要设备

本项目各科室所配置的主要医疗设备详见表3-3。

表 3-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扩建前数量	扩建后数量	增减量
1	GE多层螺旋CT	1	1	+0
2	GE彩超	1	1	+0
3	DR	1	1	+0
4	日本奥林巴斯电子胃镜	1	2	+1
5	十二导心电图	1	2	+1
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2	+1
7	血凝仪	1	1	+0
8	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1	1	+0
9	微波治疗仪	1	2	+1
10	牙科治疗机	1	1	+0
11	心电监护仪	4	6	+2
12	多功能呼吸麻醉机	2	4	+2
13	高频电刀	1	2	+1

3.4 给排水工程

本项目紧邻206国道，经现场调查，供道路两侧居民用的给、排水管网都铺设好并已投入使用，所以本项目营运期可就近用其供、排水管进行供水和排水。

3.5 供电

项目区附近已有市政电网，本项目供电统一由池州市市政电网供给。此外，本项目还配有配电站，配电站建于综合楼北侧偏西的外墙上，主要用于发生突发事件，外部电网不能正常供电时使用。

3.6 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改扩建前医院劳动定员 100 人，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新增科室人员从其他科室调配。工作制度：年工作 365 天，24 小时专人值班。

3.7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新增用水主要为医疗用水，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故不新增生活用水及餐饮用水。项目医疗用水主要来自于新增的20张床位，用水量约为1 t/d。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系数以0.8计，则医疗废水产生量为0.8 t/d（292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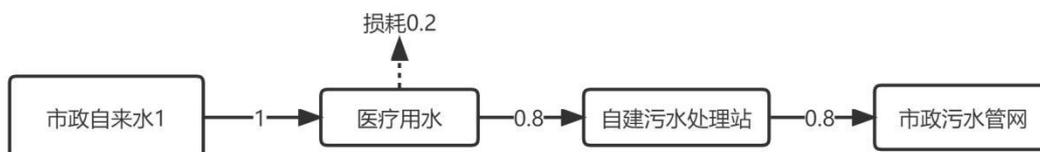


图3-4 本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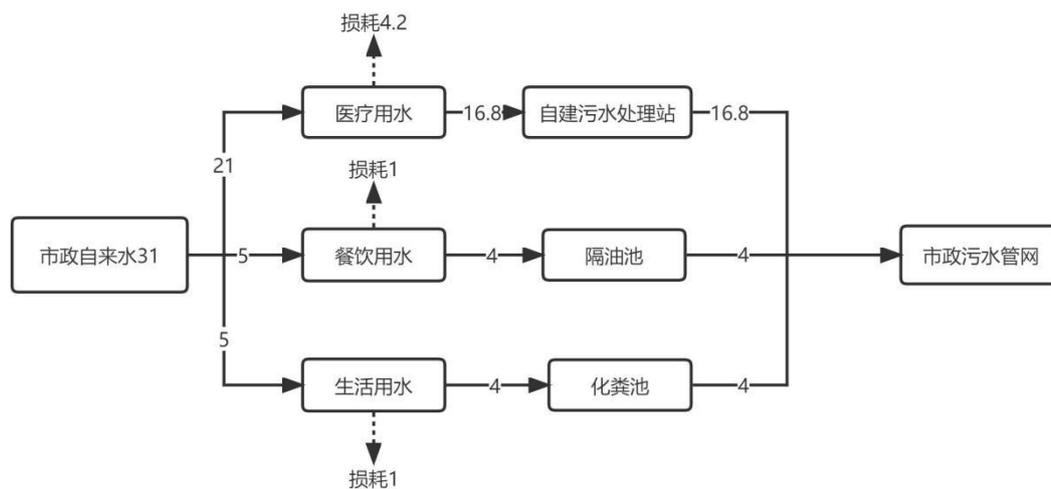


图3-5 扩建后全医院水平衡图

3.8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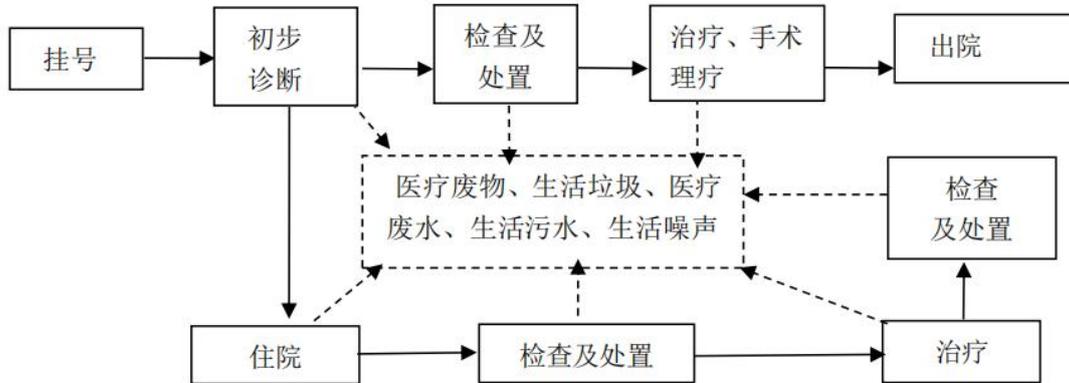


图3-6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就诊流程：

- (1) 挂号：就诊患者一般需先进行挂号缴费或现场进行咨询。
- (2) 诊断、检验：对就诊患者在诊室内（检查室）进行初步诊断，根据初诊结果对患者进行血压、心电图、血型等检查、检验来进一步确诊。
- (3) 治疗：根据检查结果进行对症治疗，需住院治疗的患者转至病房区住院治疗，无需住院的患者诊断后或取药后离开。

3.9 验收范围

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

3.10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可导致重大变动的情况，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本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一览表见表3-5。

表3-4 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是否污染影响类影响建设项目重大变动识别清单(试行)	本项目验收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环评设计建设病床20张，实际建设病床20张，未发生变化	否
3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芜大路13号，建设地点未发生变化	否
4	生产工艺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生产工艺流程未发生变化，无新增污染物，未导致污染物排放增加。	否
5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情形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实际建设无活性炭吸附装置，污水处理站经过密封加盖，无组织废气高空排放，通过验收监测结果显示，未导致新增污染物或新增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以上。	否
6	环境保护措施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和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环卫部门处置	否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项目建设情况、地点、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并新增部分环保措施，不涉及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六个因素的变化，该项目建设无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处置措施

4.1.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营运期间的医疗用排水、生活用水排水。本项目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雨水、废水经不同的排水系统分别收集处理排放。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沉淀和营运期医疗废水通过医院设置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的排放标准要求后排入污水处理站。

4.1.2 废气

项目废气有主要为污水处理站臭气和食堂油烟。项目原设置一座燃煤锅炉为院区提供热水，后经升级改造后本锅炉不再使用，采用电加热方式为院区提供热水，故项目不产生锅炉废气。

① 水处理站臭气

项目污水处理站位于项目西侧，设污水处理站，经密封加盖，确保污水处理站周边空气中污染物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标准要求；

② 食堂油烟

医院所用能源为液化石油气，其排放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本项目食堂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的影响较大的为食堂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后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是水泵、社会噪声等。

① 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及维护，及时更换破损的减震降噪设施；

② 项目在各板块区域功能进行合理的绿化布局，绿化既起到了吸声、降噪的作用，又能阻挡扬尘，美化环境；

③ 进入医院的车辆采取禁止鸣笛、限速等措施。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垃圾、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的医疗垃圾、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消毒后暂存于医院修建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处理单位进行处理。医院已按照相关要求修建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4.1.5 营运期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在营运期间涉及到污水处理站沼气具有易爆和助燃的特点，以及医疗废水、医疗垃圾、污水处理站污泥具有感染或有毒等危害特性，所以本项目在营运期间应做好风险防范措施，以避免发生风险事故或确保在风险事故状态下不产生或尽量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和公众健康的危害。

在本项目营运期间，应加强对职工安全、危化品知识、事故应急处理、卫生防护知识、危险废物特别是医疗垃圾等感染性废物危害特性的宣讲和培训。建立、健全安全卫生防护规章制度。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要求，由安徽绿洲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在现场勘探、调研、资料搜集整理、分析研究的基础上，于2022年10月编制完成《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由池州市贵池区环境保护局于2023年4月12日审批通过，批复文号（贵环评[2023]8号）。在主体工程建设期间，环境保护设施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按照有关要求执行“三同时”制度。工程建设完成后，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进行企业自主验收，并委托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35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4.3%。

具体情况见表4-1所示。

表 4-1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评设计环保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水	已建化粪池；已有自建预处理+MBR 膜”的二级处理工艺（60t/d）	化粪池、污水处理站（60t/d）配套排水管道等	2
2	废气	污水站密闭	增加盖板等其他密封措施	1
3		食堂：油烟净化器	油烟净化器	1
4	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分类收集；危废间分区暂存收集，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人员清运	分类分区收集，定时按要求处理	2
5	噪声	设备减振、隔声、消声、厂房隔音	设备减振、隔声、消声、厂房隔音	1
6	地下水	分区防渗措施	所有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均为水泥钢筋结构，防渗措施已落实。	2
7	绿化	植树、种草等	种花	1
合 计				10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5.1.1 项目简况及主要工程内容

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又名贵池区第二人民医院）坐落在贵池区殷汇镇，318国道、206省道、铜九铁路、沿江高速等交通干线穿镇而过，地理位置优越，交通十分便捷，人流量大。

医院始建于1950年，占地面积13447.6 m²，医疗业务用房面积6379 m²，现有床位56张，现有职工100人，拥有高级职称30人、中级职称34人。医院是一所集医疗保健、公共卫生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公立一级甲等医院，担负着殷汇镇近5万人口及周边六乡镇近20万人口的防病治病、公共卫生服务、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置任务。

为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卫生服务队伍建设，推动疾病防控及卫生应急、卫生监管、中医药事业、信息化、全民保健五项工作，突出基本卫生服务的公益性和特需医疗的差异性，满足池州人民的多层次卫生服务需求。根据《关于贵池区2020年镇街卫生院改扩建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1000平方米工程属其中子项目之一，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1000平方米工程建设方与运营方均为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故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拟投资235万元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1栋，建筑面积为1000 m²；同时配套建设供配电设施、给排水设施、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等附属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完成后新增20张床位，医院共计76张床位。

5.1.2 产业政策及选址符合性分析

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将更有效地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以提高全民的医疗保健水平，促进卫生事业的发展，并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可靠的保证。对照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2013年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正，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贵池区殷汇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主要阐明规划期内全镇土地利用战略，明确土地利用管理的目标、任务和政策，引导全社会保护和合理

利用土地资源。是实行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的纲领性文件，是落实土地宏观调控和土地用途管制、规划城乡建设和各项建设的重要依据。符合性：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位于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芜大路13号（中心位置坐标：117度20分52.440秒，30度28分28.589秒），根据《贵池区殷汇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本项目用地属于医疗卫生用地，符合规划要求。

5.1.3 污染防治措施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原设置一座燃煤锅炉为院区提供热水，后经升级改造后本锅炉不再使用，采用电加热方式为院区提供热水，故项目不产生锅炉废气。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恶臭气体 NH_3 、 H_2S ，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2）水污染防治措施

企业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医疗废水、餐饮废水，医疗废水及经预处理的生活废水、餐饮废水全部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各污染物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在总排口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殷汇镇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秋浦河。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水泵、单式空调等；主要噪声源放置于地下室内，并采取减振、消声、隔音等措施；合理设置进出车辆的通道，加强医院进出车辆的管理，医院内汽车禁止鸣笛；降低医院就医人群活动噪声对医院内部声环境的影响；对噪声敏感建筑，合理布置临街房间的使用功能，临街面采用隔声门窗；加强绿化，以减弱拟建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影响。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危险废物，同时也有医务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一般固体废物。医疗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处理单位签订处理协议，并定期运至其处理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5.1.4 环境经济损益

本项目的建设对推进池州市社会经济的发展、促进医疗卫生事业的进步、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和居民的生活环境都将起到积极和重要的作用。本项目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是施工期的机械噪声和施工扬尘，营运期对环境产生的负面影响主要是医疗废水和医疗垃圾等，但建设单位只要严格执行项目建设“三同时”制度，严格按有关要求采取相关的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其项目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从项目带来的正效益和负效益两方面来看，本项目带来的社会效益明显。所本项目从环境经济效益方面来说，是可行的。

5.1.5 公众参与调查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充分，调查涉及范围广，调查对象是随机的，所调查统计数及汇总的意见能够较集中、真实的反映出拟建项目所在地附近居民对本工程建设所关心的问题 and 需要解决的环境问题。调查对象主要是项目区周边的居住、生活和工作在项目附近的公众，本次调查中，所有被调查者均支持本项目建设，无任何人反对，赞同率为100%，100%的民众代表认为本项目的建设对其生活环境、工作环境及健康有利，其中有绝大部分的民众代表认为会改善当地的医疗环境。从本次公众参与调查的数据来看，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公众的意愿和要求。

5.1.6 评价总体结论

拟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池州市总体规划，本项目的建设也符合公众的意愿和要求，项目建成后社会效益明显。拟建项目在建设及营运期间，只要切实的执行本报告书及有关环境保护批复及规定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是比较小的，其对环境的影响也是可以接受的。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保护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5.2 建议

(1) 医院设专人负责环保管理，建立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和应急处置措施，加强对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的督查，保证各污染处置措施能正常运转和有效的实施。

(2) 加强对医院内部及周边环境的绿化。

(3) 医院应加强对污水处理系统的管理与维护，以防止污水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污水处理系统非正常运转，医疗废水不得事故性排放。

5.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贵环评〔2023〕8号

关于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你公司报来的《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位于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芜大路13号。中心坐标为东经117度20分52.440秒，北纬30度28分28.589秒。利用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内部预留建设用地，建设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项目拟投资235万元，工程建设完成后在原住院部新增20张床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业务用房1栋，建筑面积为1000 m²；同时配套建设供配电设施、给排水设施、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等附属设施建设。

该项目已于2020年1月22日通过池州市贵池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备案证号为：贵发改审批[2020]21号。经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人民政府审查，项目选址符合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总体规划和环境准入要求。

二、原则同意专家组对《报告表》的技术评审意见，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三、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管理。污水站废气经消毒池呼吸孔无组织排放。项目NH₃、H₂S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的限值要求。

2、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管理。项目产生的医疗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市政排水管网进入殷汇污水处理站处理。项目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限值。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管理。优选低噪声、低能耗的设备，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淘汰设备。通过采取封闭隔声、设备内置、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加强设备保养维护、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等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切实做好生产固废分类收集、贮存、处置与运输管理工作，不得在厂内长期堆存，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四、你公司应依法依规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建立健全环保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专门环保管理机构，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加强对相关人员的环保业务培训，切实做好本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管理工作，杜绝污染事故发生，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五、该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组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六、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依法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

七、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相关要求及时完成《排污许可证》的申报登记工作，将批准的环评文件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载入排污许可证，禁止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八、贵池区人民政府和贵池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要加强对该项目的环境管理和跟踪监督，以保证项目建设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落实到位。

2023年4月12日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3年4月12日印发

六、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局的批复以及《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排放限值；医疗废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直排放标准限值。

6.1 废气评价标准、执行标准

该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见表6-1所示。

表 6-1 废气评价标准

标准	控制项目	标准值	备注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NH ₃	1.0 (mg/m ³)	-
	H ₂ S	0.03 (mg/m ³)	-
	臭气浓度(最大值)	10 (mg/m ³)	-

6.2 噪声评价标准、执行标准

该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排放限值，见表6-2所示。

表 6-2 噪声评价标准

类别	标准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排放限值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	60
			夜间	50

6.3 废水评价标准、执行标准

该项目医疗废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直排放限值，见表 6-3 所示。

表 6-3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标准	控制项目	预处理标准 (mg/L)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 2 直排标准	粪大肠菌群	500MPN/L
	pH	6~9
	COD	60
	BOD ₅	20
	SS	20
	NH ₃ -N	15
	动植物油	5

6.4 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一般固废处置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处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 1、监测人员均通过公司上岗考核合格。
- 2、监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监测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或国家环保部颁发的分析方法。
- 4、现场监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 5、现场采样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现场平行样、密码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实验室平行样、实验室空白样、质控样、加标回收等质控措施对监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7.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7-1 所示。

表 7-1 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依据	仪器名称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AHLJ-033)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版	可见分光光度计 (AHLJ-033)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废水	粪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生化培养箱 (AHLJ-042)	10MPN/L
	pH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pH计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标准微晶COD消解器 (AHLJ-192)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AHLJ-042)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FA2004BV电子天平 (AHLJ-003)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AHLJ-033)	0.025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L580 红外测油仪 (AHLJ-088)	0.06 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声校准器 (AHLJ-153、054)	/

八、验收监测内容及验收监测结果

8.1 验收期间运行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正常运行，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8.2 废气监测内容及监测结果

表8-1 2023.5.24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及频次 2023.5.24	监测项目及结果（单位：mg/m ³ ）		
		氨	硫化氢	臭气（无量纲）
1#-厂界北 （上风向）	第一次	0.11	0.018	<10
	第二次	0.12	0.016	<10
	第三次	0.10	0.018	<10
	第四次	0.14	0.017	<10
2#-厂界西南 （下风向1）	第一次	0.13	0.020	<10
	第二次	0.14	0.021	12
	第三次	0.17	0.021	<10
	第四次	0.16	0.019	<10
3#-厂界南 （下风向2）	第一次	0.17	0.026	12
	第二次	0.21	0.028	<10
	第三次	0.23	0.029	12
	第四次	0.20	0.027	<10
4#-厂界东南 （下风向3）	第一次	0.15	0.022	<10
	第二次	0.18	0.023	<10
	第三次	0.19	0.024	<10
	第四次	0.17	0.023	<10

监测期间天气晴，气温16~18℃，气压100.2Kpa，北风，风速2.9~3.1m/s。

表8-2 2023.5.25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及频次 2023.5.25	监测项目及结果（单位：mg/m ³ ）		
		氨	硫化氢	臭气（无量纲）
1#-厂界西北 （上风向）	第一次	0.12	0.015	<10
	第二次	0.13	0.016	<10
	第三次	0.16	0.017	<10
	第四次	0.15	0.014	<10
2#-厂界东 （下风向1）	第一次	0.14	0.021	12
	第二次	0.16	0.020	<10
	第三次	0.18	0.021	<10
	第四次	0.17	0.022	<10
3#-厂界东南	第一次	0.20	0.029	<10

(下风向2)	第二次	0.22	0.028	<10
	第三次	0.25	0.028	13
	第四次	0.21	0.027	12
4#-厂界南 (下风向3)	第一次	0.17	0.023	<10
	第二次	0.19	0.022	<10
	第三次	0.21	0.024	<10
	第四次	0.18	0.023	<10
监测期间天气晴，气温22.3~26.2℃，气压100.1~100.2Kpa，西北风，风速1.1~1.4m/s。				

8.3 废水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8-3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点位、时段及结果（排放口）							
		2023.5.24				2023.5.25			
		15:00	15:21	15:32	15:47	12:41	12:58	13:09	13:18
化学需氧量	mg/L	30	38	34	35	40	36	39	42
氨氮	mg/L	12.1	11.5	12.3	12.6	11.9	11.4	12.5	12.2
悬浮物	mg/L	17	20	15	18	19	22	17	20
BOD ₅	mg/L	7.5	9.6	8.4	8.8	10.1	9.1	9.7	10.5
动植物油类	mg/L	3.20	3.10	2.80	2.40	2.60	3.50	2.70	3.00
粪大肠菌群	MPN/L	84	95	109	97	109	119	132	120

8.4 噪声检测内容及结果表

表8-4 2023.5.24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次日6:00)	
	监测时间2023.5.24	监测结果[dB(A)]	监测时间2023.5.24	监测结果[dB(A)]
N1#-厂界南	14:27~14:29	51	22:05~22:07	45
N2#-厂界东	14:40~14:42	52	22:12~22:14	45
N3#-厂界北	14:49~14:51	51	22:21~22:23	46
N4#-厂界西	14:59~15:01	54	22:29~22:31	45

表8-5 2023.5.25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次日6:00)	
	监测时间2023.5.25	监测结果[dB(A)]	监测时间2023.5.25	监测结果[dB(A)]
N1#-厂界南	12:51~12:53	56	22:11~22:13	46
N2#-厂界东	12:56~12:58	55	22:19~22:21	48
N3#-厂界北	13:02~13:04	55	22:28~22:30	48
N4#-厂界西	13:09~13:11	56	22:36~22:38	47

8.5 质控措施及结果

表8-6 准确度控制表

项目	质控样编号	质控样保证值 (mg/L)	质控样实测 (mg/L)	评价结果
化学需氧量	B22070118	24.6±1.2	24.1	合格
氨氮	B21060059	1.50±0.08	1.51	合格

表8-7 精密度控制表

项目	样品编号	测定结果 (mg/L)	平均值 (mg/L)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 偏差 (%)	评价结果
化学需氧量	B23052401001	31	30	1.6	10	合格
	B23052401001PX	30				
氨氮	B23052502001	11.7	11.9	1.7	10	合格
	B23052502001PX	12.1				

8.6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中的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 标准限值要求。污水处理设施出口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 直排标准限值要求。厂界东侧外、南侧外、西侧外、北侧外 处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九、环境管理检查

9.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委托安徽绿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2年10月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4月12日审批通过，批复文号：贵环评[2023]8号。

项目建成后，根据现场调查结果。项目保手续齐全，项目建设过程中、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9.2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项目总投资23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0万元，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目前已经落实到位，运行正常。

9.3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

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制定了医院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了环保管理职责、废水的排放管理、固废的处置管理等，保证环保工作正常有序地展开，为环保设施的正常稳定运行提供保证。医院“雨污分流”，雨水通过雨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和医疗废水经医院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往市政管网。

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与有资质单位签订运输与处置协议，定期清理。

9.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表9-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管理。污水站废气经消毒池呼吸孔无组织排放。项目NH ₃ 、H ₂ S和臭气浓度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的限值要求。	根据调查结果，污水站废气经消毒池呼吸孔无组织项目NH ₃ 、H ₂ S和臭气浓度排放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的限值要求。
2	项目产生的医疗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市政排水管网进入殷汇污水处理站处理。项目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限值。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产生的医疗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市政排水管网进入殷汇污水处理站处理。项目排放废水未超过《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限值。
3	切实做好生产固废分类收集、贮存、处置与运输管理工作，不得在厂内长期堆存，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根据调查结果，固废分类收集、贮存、处置与运输管理工作符合标准要求，未在厂内长期堆存，无二次污染发生。
4	应依法依规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建立健全环保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专门环保管理机构，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加强对相关人员的环保业务培训，切实做好本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管理工作，杜绝污染事故发生，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按要求依法依规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明确了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建立健全环保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专门环保管理机构，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加强对相关人员的环保业务培训，切实做好本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管理工作，杜绝污染事故发生，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5	该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组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项目环保竣工手续正在办理中。
6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依法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相关要求及时完成《排污许可证》的申报登记工作，将批准的环评文件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载入排污许可证，禁止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按要求办理环保手续，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登记工作

十、验收结论及建议

10.1 结论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通过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检查，得出以下结论：

(1) 废水

根据现场勘查，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已于2018年建设了一座日处理能力为60m³的污水处理站，采用“预处理+MBR膜”的二级处理工艺，经处理后的水质能够稳定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限值。具体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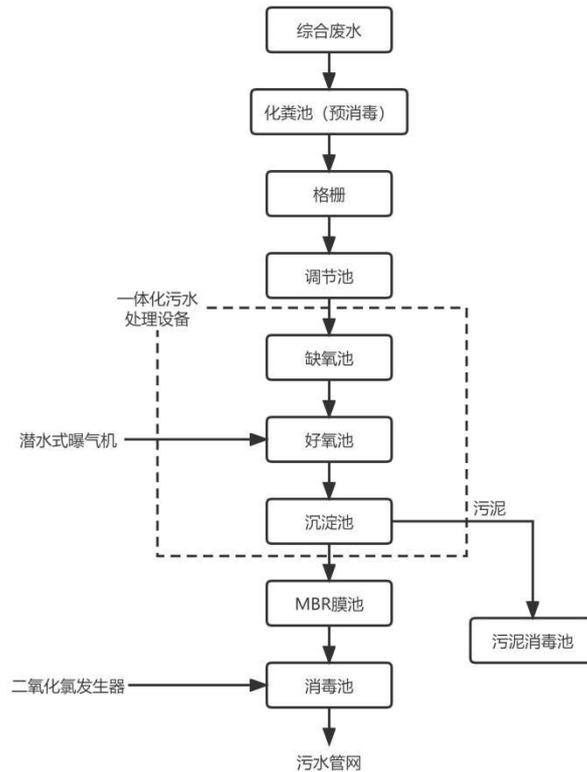


图10-1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工艺图

工艺说明：

1) 化粪池

化粪池作为一个连通器，其主要利用厌氧发酵，污水在厌氧状态下设计停留时间为12h，污水中的固体悬浮杂质被其截留下来进行厌氧分解，使污水达到初步处理。

2) 格栅（拦污设施）

污水中漂浮物质，需设置格栅加以拦截。以防止堵塞后续的水泵或处理设备，避免在后续水池内而使检修次数增加。

3) 生物接触氧化（缺氧+好氧+沉淀）

WSF-15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去除有机物及氨氮主要依赖于设备中的A/O生物处理工艺。其中工作原理是在A级，由于污水有机物浓度较高，微生物处于缺氧状态，此时微生物为兼性微生物，有一定的有机物去除功能，以减轻后续好氧池的有机负荷。为了使有机物得到进一步氧化分解，同时在碳化作用完成情况下完成硝化作用，设置有机负荷较低的好氧生物接触氧化池。好氧池（O池）中主要存在好氧生物及自养型细菌，其中好氧生物将有机物分解成二氧化碳和水；自养型细菌利用有机物分解产生的无机碳或空气中的二氧化碳作为营养源，将水中的氨氮转化为 $\text{NO}_3\text{-N}$ 、 $\text{NO}_2\text{-N}$ ，O级池的出水部分回流到A级池，为A级池提供电子接受体，通过反硝化作用最终消除氮污染。

4) MBR膜

MBR又称膜生物反应器，是一种由活性污泥法与膜分离技术相结合的新型水处理技术。与许多传统的生物水处理工艺相比，MBR 具有以下主要特点：

①出水水质优质稳定

由于膜的高效分离作用，分离效果远好于传统沉淀池，处理出水极其清澈，悬浮物和浊度接近于零，细菌和病毒被大幅去除；同时，膜分离也使微生物完全被截留在生物反应器内，使得系统内能够维持较高的微生物浓度，不但提高了反应装置对污染物的整体去除效率，保证了良好的出水水质，同时反应器对进水负荷（水质及水量）的各种变化具有很好的适应性，耐冲击负荷，能够稳定获得优质的出水水质。

②剩余污泥产量少

该工艺可以在高容积负荷、低污泥负荷下运行，剩余污泥产量低，降低了污泥处理费用。

③占地面积小，不受设置场合限制

生物反应器内能维持高浓度的微生物量，处理装置容积负荷高，占地面积大大节省；设备不受设置场所限制，适合于任何场合，可做成地面式、半地下式和地下式。

④可去除氨氮及难降解有机物

由于微生物被完全截流在生物反应器内，从而有利于增殖缓慢的微生物如硝化细菌的截留生长，系统硝化效率得以提高。同时，可增长一些难降解的有机物在系统中的水力停留时间，有利于难降解有机物降解效率的提高。

⑤操作管理方便，易于实现自动控制

该工艺实现了水力停留时间（HRT）与污泥停留时间（SRT）的完全分离，运行控制更加灵活稳定，是污水处理中容易实现装备化的新技术，可实现微机自动控制，从而使操作管理更为方便。

5) 消毒处理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次氯酸钠进行消毒。

6) 污泥处理

污泥处理工艺以污泥消毒为主。水处理工艺产生的剩余污泥在污泥消毒池内，投加消毒剂进行消毒。本项目产生的污泥少，采用直接消毒后外协处置，不暂存。

7) 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建成前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为24t/d，建成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为24.8t/d，污水中特征污染因子未发生变化，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60t/d，故依托原污水处理站可行。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废水中污染物浓度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限值，经殷汇镇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秋浦河。

殷汇镇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800m³/d，本项目建成后废水排放量共24.8m³/d，废水排放占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约3.1%，废水经预处理后能够达到纳管标准，接收项目废水的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较大，废水接管后不会对污水处理厂产生不良影响。

综上，拟建项目排放的废水接入殷汇镇污水处理站是可行的。项目废水经殷汇镇污水处理站进行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秋浦河。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据调查结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和医疗废水一起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符合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2）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源为污水处理站排产生的恶臭气体等，污水处理站密封加盖。根据安徽绿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可知：2023年5月24日~2023年5月25日监测期间对项目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进行了采样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中的硫化氢、氨和臭气浓度最大浓度值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限值要求。符合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3）噪声

已采取了合理布局产噪设备的位置，建单独房间隔声、减振、降噪等指施处理。根据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报告《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可知：2023年5月24日~2023年5月25日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54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45dB（A），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4）固体废弃物污染控制结论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垃圾、污水处理系统污泥、生活垃圾。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的医疗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消毒后暂存于医院修建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处理单位进行处理。医院已按照相关要求修建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综上所述，“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到位，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要求。工程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和环保投诉事件。现有环保设施符合运

营期污染物排放及处置要求，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2 建议防治措施

- (1) 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并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 (2) 定期对各类环保设施进行维护，保证污染防治效果，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 加强工作人员进行专业的环保知识培训，加强环保意识。
- (4) 加强医院管理建设，使医院工作环境保持干净整洁。
- (5) 建立完整的环保手续档案。
- (6) 完善危废间贮存设施。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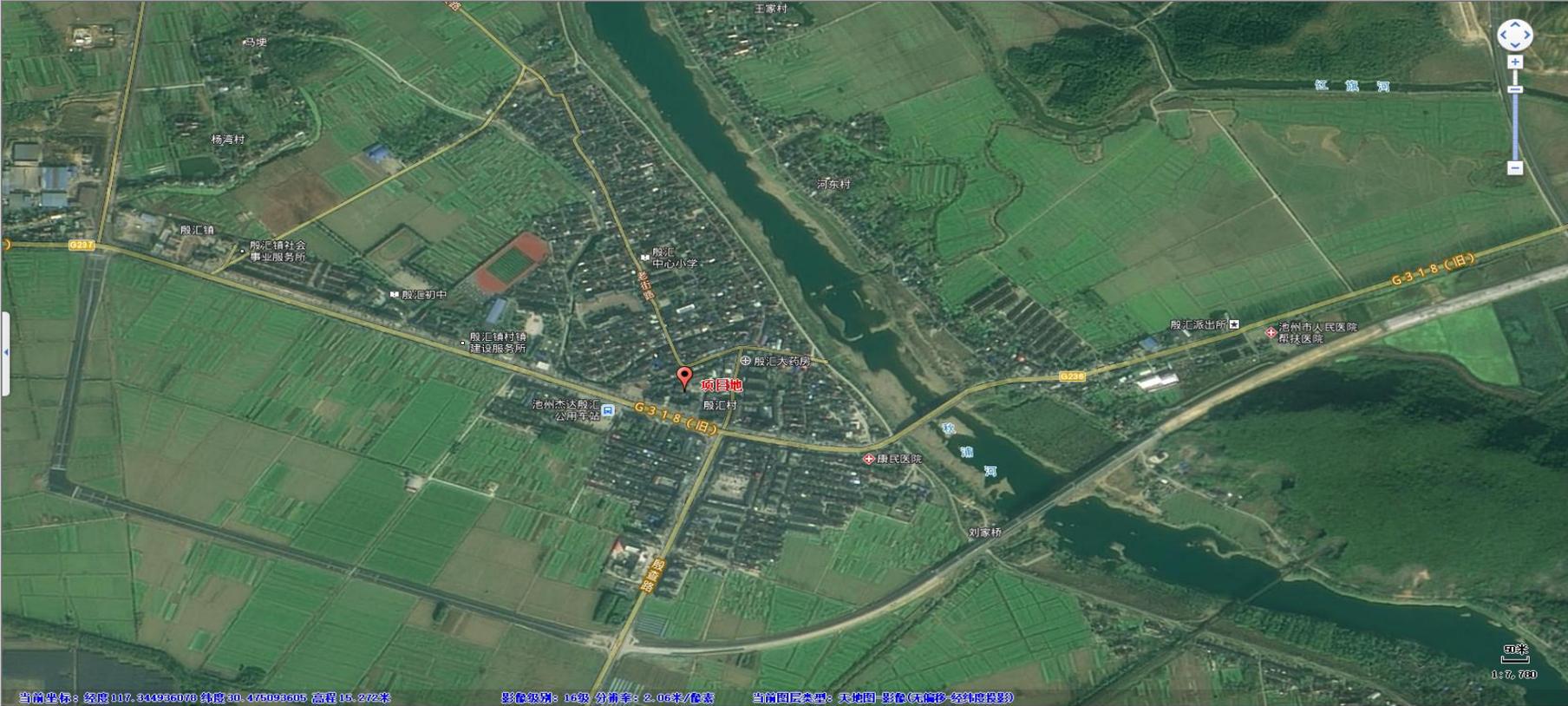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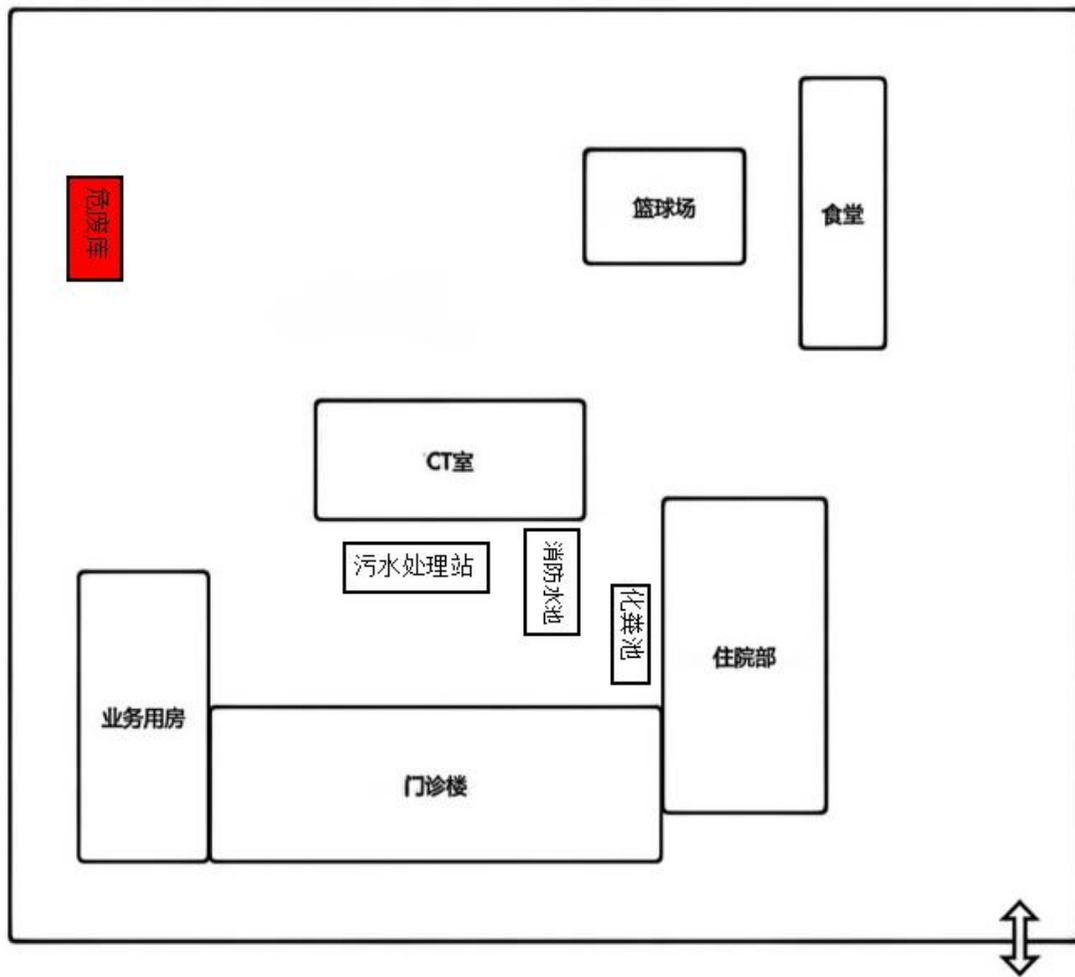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芜大路13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Q8411 综合医院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度20分52.440秒,30度28分28.589秒				
	设计生产能力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拟投资 235 万元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 1 栋，建筑面积为 1000m ² ；同时配套建设供配电设施、给排水设施、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等附属设施建设。				实际生产能力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拟投资 235 万元新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 1 栋，建筑面积为 1000m ² ；同时配套建设供配电设施、给排水设施、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等附属设施建设。		环评单位	安徽绿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池州市贵池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贵环评[2023]8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4.19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23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4.33				
	实际总投资	23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4.33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3年6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附图一：项目概况图



附图三：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现场监测情况图



废水监测

噪声监测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

贵环评〔2023〕8号

关于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你医院报来的《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芜大路13号，中心坐标：东经117度20分52.440秒，北纬30度28分28.589秒，项目拟投资235万元。建设内容为新建业务用房1000平方米，工程建设完成后新增20张床位。

该项目已于2020年1月22日通过贵池区发改委备案，备案证号为：贵发改审批〔2020〕21号。经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人民政府审查，项目选址符合殷汇镇总体规划和环境准入要求。

二、原则同意专家组对《报告表》的技术评审意见，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

三、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

1、加强废气污染防治管理。医院污水处理站应采取防腐蚀、防渗漏、防冻等技术措施,对构筑物应加盖密闭,设通气装置,定期喷洒除臭剂,确保污水处理站周边空气中污染物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要求。

2、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管理。医院排水应按“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要求进行设计建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医疗废水一起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处理流程为“格栅+生物接触氧化+MBR膜+消毒”,处理能力为60t/d,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限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殷汇镇污水处理厂。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管理。优选低噪声、低能耗的设备,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淘汰设备。通过采取封闭隔声、设备内置、基础减振、绿化降噪、加强设备保养维护等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废物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50m³），危废暂存间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建设管理，按规定做好危险固废的分类收集、贮存、登记、处置与运输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不得在医院内长期堆存，不得再产生二次污染。一般生活垃圾由垃圾收集箱暂存，保洁人员清理，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经安全收集后贮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回收处理；污泥、格栅渣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四、你院在项目施工期应做好安全管理工作，在建设时，应到相关部门履行规划、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你院应依法依规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建立健全环保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专门环保管理机构，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加强对相关人员的环保业务培训，切实做好本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管理工作，杜绝污染事故发生，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五、该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组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六、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

七、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相关要求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将批准的环评文件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载入排污许可证，禁止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八、殷汇镇人民政府和贵池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要加强对该项目的环境管理和跟踪监督，以保证项目建设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落实到位。

2023年4月12日



抄报：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抄送：区发改委，区卫健委，区应急管理局，殷汇镇人民政府

发：贵池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3年4月12日印发

附件 2 排污许可证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123418024864859834001Y

排污单位名称：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芜大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418024864859834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4月19日

有效期：2023年04月19日至2028年04月18日



附件3 委托书

委托书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已按照设计内容建设完成，已具备环保验收条件，为此，特委托你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以便早日通过验收。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2023年6月

附件 4 监测报告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名称： 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编号： AHLJY2023-009

检测机构：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安徽省池州市长江南路 396 号中环大厦三楼
电 话： 0566-3223691/2
邮 编： 247000
邮 箱： 2795509072@qq.com
网 址： www.zgczhb.com



一、概况

表 1 概况

委托单位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名称	贵池区殷汇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项目地址	池州市贵池区殷汇镇		
联系人	傅主任	联系电话: 13965919267	
采样日期	2023 年 5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25 日		
分析日期	2023 年 5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31 日		
采样人员	谢旺、沈伟普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 生产工况 \geq 75% (数据由企业提供)		

二、样品信息

表 2 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样品保存方式	采样频次
无组织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	避光冷藏	4 次/点, 2 天
废水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BOD 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避光冷藏、加保护剂	4 次/点, 2 天
噪声	Leq (A)	/	昼夜各 1 次/点, 2 天

三、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仪器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分析人员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迟晨
	硫化氢	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0.001mg/m ³	朱敏
	臭气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胡加伟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纪承慧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迟晨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宛艳利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10MPN/L		
噪声	Leq(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谢旺、沈伟普

表 3-2 主要仪器设备

仪器名称	编号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AHLJ-080、126、127、128、157
多功能声级计、声校准器	AHLJ-153、054
OL580 红外测油仪	AHLJ-088
生化培养箱	AHLJ-042
标准微晶 COD 消解器	AHLJ-192
FA2004BV 电子天平	AHLJ-003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AHLJ-033

四、检测内容及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 4-1-1 2023.5.2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及频次 2023.5.24	监测项目及结果 (单位: mg/m ³)		
		氨	硫化氢	臭气 (无量纲)
1#-厂界北 (上风向)	第一次	0.11	0.018	<10
	第二次	0.12	0.016	<10
	第三次	0.10	0.018	<10
	第四次	0.14	0.017	<10
2#-厂界西南 (下风向 1)	第一次	0.13	0.020	<10
	第二次	0.14	0.021	12
	第三次	0.17	0.021	<10
	第四次	0.16	0.019	<10
3#-厂界南 (下风向 2)	第一次	0.17	0.026	12
	第二次	0.21	0.028	<10
	第三次	0.23	0.029	12
	第四次	0.20	0.027	<10
4#-厂界东南 (下风向 3)	第一次	0.15	0.022	<10
	第二次	0.18	0.023	<10
	第三次	0.19	0.024	<10
	第四次	0.17	0.023	<10

监测期间天气晴, 气温 16~18℃, 气压 100.2Kpa, 北风, 风速 2.9~3.1m/s。

表 4-1-2 2023.5.2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及频次 2023.5.25	监测项目及结果 (单位: mg/m ³)		
		氨	硫化氢	臭气 (无量纲)
1#-厂界西北 (上风向)	第一次	0.12	0.015	<10
	第二次	0.13	0.016	<10
	第三次	0.16	0.017	<10
	第四次	0.15	0.014	<10
2#-厂界东 (下风向1)	第一次	0.14	0.021	12
	第二次	0.16	0.020	<10
	第三次	0.18	0.021	<10
	第四次	0.17	0.022	<10
3#-厂界东南 (下风向2)	第一次	0.20	0.029	<10
	第二次	0.22	0.028	<10
	第三次	0.25	0.028	13
	第四次	0.21	0.027	12
4#-厂界南 (下风向3)	第一次	0.17	0.023	<10
	第二次	0.19	0.022	<10
	第三次	0.21	0.024	<10
	第四次	0.18	0.023	<10

监测期间天气晴, 气温 22.3~26.2℃, 气压 100.1~100.2Kpa, 西北风, 风速 1.1~1.4m/s.

2、废水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 4-3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点位、时段及结果 (排放口)							
		2023.5.24				2023.5.25			
		15:00	15:21	15:32	15:47	12:41	12:58	13:09	13:18
化学需氧量	mg/L	30	38	34	35	40	36	39	42
氨氮	mg/L	12.1	11.5	12.3	12.6	11.9	11.4	12.5	12.2
悬浮物	mg/L	17	20	15	18	19	22	17	20
BOD ₅	mg/L	7.5	9.6	8.4	8.8	10.1	9.1	9.7	10.5
动植物油类	mg/L	3.20	3.10	2.80	2.40	2.60	3.50	2.70	3.00
粪大肠菌群	MPN/L	84	95	109	97	109	119	132	120

3、噪声检测内容及结果表

表 4-4-1 2023.5.24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次日 6:00)	
	监测时间 2023.5.24	监测结果[dB(A)]	监测时间 2023.5.24	监测结果[dB(A)]
N1#-厂界南	14:27~14:29	51	22:05~22:07	45
N2#-厂界东	14:40~14:42	52	22:12~22:14	45
N3#-厂界北	14:49~14:51	51	22:21~22:23	46
N4#-厂界西	14:59~15:01	54	22:29~22:31	45

表 4-4-2 2023.5.25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次日 6:00)	
	监测时间 2023.5.25	监测结果[dB(A)]	监测时间 2023.5.25	监测结果[dB(A)]
N1#-厂界南	12:51~12:53	56	22:11~22:13	46
N2#-厂界东	12:56~12:58	55	22:19~22:21	48
N3#-厂界北	13:02~13:04	55	22:28~22:30	48
N4#-厂界西	13:09~13:11	56	22:36~22:38	47

五、质控措施及结果

表 5-1 准确度控制表

项目	质控样编号	质控样保证值 (mg/L)	质控样实测 (mg/L)	评价结果
化学需氧量	B22070118	24.6±1.2	24.1	合格
氨氮	B21060059	1.50±0.08	1.51	合格

表 5-2 精密度控制表

项目	样品编号	测定结果 (mg/L)	平均值 (mg/L)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评价结果
化学需氧量	B23052401001	31	30	1.6	10	合格
	B23052401001PX	30				
氨氮	B23052502001	11.7	11.9	1.7	10	合格
	B23052502001PX	12.1				

编写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陈青青			2023.6.5

*****报告结束*****

附图：部分采样照片

